

湛江国联水产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修订对照表

湛江国联水产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21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的议案》，拟对《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原条款	修订后条款
第四条 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除现场会议投票外，应尽可能向股东提供股东大会网络投票服务，方便股东行使表决权。 股东大会议案按照有关规定需要同时征得社会公众股股东单独表决通过的，或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规定需要进行网络投票的，除现场会议投票外，公司应当向股东提供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股东大会审议除上述需提供网络投票事项外的议案，视情况可比照本细则的规定办理网络投票的相关事宜。	第四条 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除现场会议投票外，应当向股东提供股东大会网络投票服务，方便股东行使表决权。 对于监事会或股东自行召集的股东大会，且董事会不予配合的情形，股东大会召集人可比照本细则的规定办理网络投票的相关事宜。
第八条 公司股东大会采用网络投票方式的，公司应当在网络投票首日的三个交易日之前（不含当日）与信息公司签订协议，并提供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包括股东名称、股东账号、股份类别、股份数量等内容的全部股东资料的电子数据。	第八条 公司应当在股东大会通知发布日次一交易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申请开通网络投票服务，并将股东大会基础资料、投票提案、提案类型等投票信息录入系统。公司应当在股权登记日次一交易日完成对投票信息的复核，确认投票信息的真实、准确和完整。
	第九条 公司应当在网络投票开始日的二个交易日前提供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

	的全部股东资料的电子数据，包括股东名称、股东账号、股份数量等内容。
第十条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 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日的深圳 证券交易所交易时间。	第十一条 公司股东通过深圳证券交 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可以登录证券公司 交易客户端，参加网络投票。通过深圳证 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股东大会召开日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时 间。
第十一条 股东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规 定如下： （一）买卖方向为买入； （二）在“委托价格”项填报股东大会 议案序号；如 1.00 元代表议案 1，2.00 元代 表议案 2，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 委托价格分别申报。对于逐项表决的议案， 如议案 2 中有多个需表决的子议案，2.00 元 代表对议案 2 下全部子议案进行表决，2.01 元代表议案 2 中子议案①，2.02 元代表议案 2 中子议案②，依此类推。对于选举董事、 由股东代表出任的监事的议案，如议案 3 为 选举董事，则 3.01 元代表第一位候选人，3.02 元代表第二位候选人，依此类推。 （三）对于采用累积投票制的议案，在 “委托数量”项下填报选举票数；对于不采 用累积投票制的议案，在“委托数量”项下 填报表决意见，1 股代表同意，2 股代表反对， 3 股代表弃权； （四）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 不能撤单； （五）股东大会有多项议案需表决时，	第十二条 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 对股东大会网络投票设置专门的投票代码 及投票简称： （一）创业板的投票代码从“365000” 起，按股票代码后四位顺序号编制，公司 股票代码为“300094”，则投票代码为 “365094”； （二）公司投票简称为“国联投票”。

可以设置“总议案”，对应的议案号为 100（申报价格为 100.00 元）； （六）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视为未参与投票。	
第十二条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三点整（15:00），结束时间为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三点整（15:00）。	第十三条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九点十五分（9:15），结束时间为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下午三点整（15:00）。

除以上条款修订外，《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其他条款不变

特此公告。

湛江国联水产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五月二十二日